

2021 年度

福建省特种设备检验

研究院部门预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1
<b>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b> .....	3
一、收支预算总表.....	3
二、收入预算总表.....	3
三、支出预算总表.....	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5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5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6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6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6
<b>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b> .....	7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7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8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8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8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9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0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	<b>10</b>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的主要职责是：承担全省机电类特种设备的检验、检测、鉴定和作业人员培训、考试、职业技能鉴定等技术服务工作；开展检验检测方法的研究和验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含7个分支机构），其中：列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编制数	人数
福建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经费自理	62	241
福建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莆田分院	经费自理	8	35
福建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泉州分院	经费自理	29	144
福建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漳州分院	经费自理	11	63
福建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龙岩分院	经费自理	9	33
福建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三明分院	经费自理	12	37
福建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南平分院	经费自理	11	39
福建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宁德分院	经费自理	6	39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在省局党组的领导下，以“全面规范、优化管理、优质高效、

创新发展”基本原则，坚持“规范发展、创新发展、高质量发展”，以质检中心建设为载体，高标准落实上级部署和要求，积极稳妥推进机构改革，强化党建引领促事业发展，创新体制机制，推动全省特种设备安全、全省特种设备产业发展再上新台阶，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更大的力量。围绕上述工作思路，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强化履职尽责，确保高标准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二）有力推进国家中心、省中心建设，搭建平台服务质量提升。

（三）提升科研项目质量，推动科研成果转化。

（四）发挥标准引领作用，实现“标准+”效应。

（五）持续加强信息化建设，深化大数据管理，初步形成智慧化特检服务体系。

（六）坚持“党建引领”强担当，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以党建带动事业全面发展。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385.00	一、基本支出	13,257.00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3,257.00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四、单位其他收入	1,715.00	公用支出	
五、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二、项目支出	14,843.00
收入合计	28,100.00	支出合计	28,100.00

### 二、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 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 政 专 户 拨 款	盘 活 部 门 存 量 资 金	单 位 其 他 收 入	
			小计	省级一 般公共 预算拨 款	成品油 价格和 税费改 革税收 返还	中央 财政 转移 支付 补助	小 计	省级 基金 预算 拨款	中央财 政转移 支付补 助(基 金)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28100	26385	26385									1715
356605	福建省 特种设 备检验 研究院	28100	26385	26385									1715

### 三、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 名称	科目 编码	科目 名称	合计	人员支 出	对个 人和家 庭的补 助支出	公用 支出	项目 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小计	省级 一般 公共 预算 拨款	成 品 油 价 格 和 税 费 改 革 税 收 返 还	中 央 财 政 转 移 支 付 补 助	小 计	省 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中 央 财 政 转 移 支 付 补 助 ( 基 金)	财 政 专 户 拨 款	盘 活 部 门 存 量 资 金	单 位 其 它 收 入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28100	13257			14843	28100	26385	26385									1715
3566 05	福建 省特 种设 备检 验研 究院	2013 815	质 量 安 全 监 管	14843				14843	14843	14028	14028									815
3566 05	福建 省特 种设 备检 验研 究院	2013 850	事 业 运 行	13257	13257				13257	12357	12357									90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385.00	一、基本支出	12,357.00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2,357.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	14,028.00
收入合计	26,385.00	支出合计	26,385.00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6,385.00	12,357.00	14,028.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4,028.00		14,028.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2,357.00	12,357.00	

####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无	无	0	0	0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6,385.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57.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01.00
310	资本性支出	8,227.00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2,357.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57.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357.00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466.2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29.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37.2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7.2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福建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收入预算为28,100万元，比上年增加3,616.02万元，主要原因一是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数量逐年增长，检验员人数随之增加，因此人员经费和检验差旅、交通费等业务成本增长；二是各省质检中心建设按计划推进，按建设进度当年工程款较上年有所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6,385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1,715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8,100万元，比上年增加3,616.02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3,25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0万元，公用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14,843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6,385万元，比上年增加4,761.02万元，主要原因一是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数量逐年增长，检验员人数随之增加，因此人员经费和检验差旅、交通费等业务成本增长；二是各省质检中心建设按计划推进，按建设进度当年工程款较上年有所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4,028 万元。主要用于机电类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含考试）所必须的差旅费、车辆交通费、检验材料费等成本性支出以及办公设备、检验检测和实验室建设等仪器设备购置以及各质检中心建设等支出。

（二）2013850 事业运行 12,357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和聘用人员工资、绩效、文明单位奖金、各类社会保障缴费、职业年金及公积金等人员支出。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35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3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0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主要用于承压类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出国监造任务的出国（境）费用。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本次预算暂不批复省级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 （二）公务接待费

2021年预算安排29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其他省、市市场监管部门、特种设备监督部门来往客人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持平。

##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年预算安排437.20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437.20万元，公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福建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共设置1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14,028万元。

###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特种设备检验成本性支出（含考试）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4,843		
	财政拨款:	14,028		
	其他资金:	815		
总体目标	完成全省（除厦门外）电梯、起重机械、场（厂）内机动车辆、游乐设施等机电类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考试任务。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电类特种设备检验台数	≥240000.00 台
		质量指标	机电类特种设备定检率	≥9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开展事故分析、使用可靠性等研究项目数	≥2.00 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电类特种设备受检单位满意度	≥95.00%	

##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福建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194.8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979.9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95.5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119.41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省特检院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82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8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1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3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3 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

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